

B01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特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 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序号:230122)。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2023-004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富润数据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数据链”)于近日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3300174,有效期为2022年12月24日,有效期限三年。

本次系富润数据链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富润数据链本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后连续三年内(即2022年度至2024年度),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239 证券简称:浙江仙通 公告编号:2023-005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仙通”)于近日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233010634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24日

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浙江仙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内可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3-01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股份数量下限为19,390,844股,上限为38,781,687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5亿元,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公司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或用于转换为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或用于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披露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601878-027)。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要求,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3-004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3年1月31日,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9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00元/股,最低价为2.4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61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6元/股,回购期限为自本次回购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的《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

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45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7%,购买的最低价为6.04元/股,最高价为2.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6,605,17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9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00元/股,最低价为2.4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61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公告编号:2023-002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投”)持有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文投控股”)111,654,400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2%。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2022年7月2日,亦庄国投通知公司发布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拟自2022年7月25日至2023年1月20日之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37,097,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亦庄国投基于对当时市场判断,决定实施减持。

二、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限售股/无限售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投”) 无限售股 111,654,400 0.62% 协议转让取得:111,654,4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股)	当前持股比例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0.00%	2022/7/25-2023/1/20	集中竞价交易	0.00	0.00	未完成	111,654,400	0.6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口是:√否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3-008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转债 公告编号:2023-008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146,364,775股

●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3年2月7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鸟”或“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认为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1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三次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及《关于核查〈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意见,并公开征集投票权。

2.公司已在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2021年10月20日起至2021年11月3日。此外,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将于2021年11月4日公告于《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

4.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四届董事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意见,同意公司以2021年12月10日为授予日,以12.66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48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股票。

5.2022年1月11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2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登记完成公告》,公司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552,582,200股,授予登记日为2022年1月11日。

6.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4名激励对象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24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146,364,775股。

7.2022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十四次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历次授予情况

(三)历次解除限售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为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

二、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届满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自授予登记之日起12个月为第一个限售期。在满足相关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下,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除限售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之日为2022年1月11日,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2023年1月11日至2024年1月10日,激励对象已进入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2023年1月11日至2024年1月10日。

(二)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各项解除限售条件:

公司未来不存在可能对本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资产交易。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投资计划。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债务。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其他重大情况。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其他重大情况。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其他重大情况。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其他重大情况。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其他重大情况。